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	榆林润芝德元升中医诊所		
《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登记号	MAD XKODA4610802116D212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吴亚东
诊疗科目	中医科*****		
地 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明珠路街道办东环路社区长兴路华栋 中学商铺 2 楼 1 号		
接诊时间	08:00—12:00 14:00—18:00	联系电话	6087963
广告发布媒体类别	网络	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	无
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十六条、《医疗广告管理办法》 (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令第 26 号) 第三条等有关规定， 经审查，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并对通过审查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 和核发的《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予以公示。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自 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榆医广【2025】第 61 号			
(审查机关盖章) 2025 年 9 月 22 日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

提交日期: 2025 年 9 月 19 日

广告主基本信息	第一名称	榆林润芝德元升中医诊所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明珠路街道办东环路社区长兴路华栋中学商铺2楼1号		
	机构类别	私有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D XKODA4610802116D212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吴亚东	联系电话	6087963
拟发布媒体种类		☐ 影视 ☐ 广播 ☐ 报纸 ☐ 期刊 ☐ 户外 ☐ 印刷品 ☒ 网络 ☐ 其他-----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医疗机构名称	榆林润芝德元升中医诊所
诊疗科目	中医科*****
接诊时间	8:00-12:00 14:00-18:00
联系方式	6087963
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明珠路街道办东环路社区长兴路华栋中学商铺2楼1号

(医疗机构盖章)



注：1、广告成品样件：影视广告提供脚本，平面广告提供小样，广播广告提供文案，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2、申请审批时需提交一式三份材料，审查机关、医疗机构、市场监管部门存档。
3、广告样件粘贴处骑缝盖章。